

# 美好的春光

早晨上班的时候，我发现路旁花带里的樱花开了，远远望去，一树，一树，亭亭玉立。粉色小花儿随意点缀在枝头，疏疏落落，映着初升的春日暖阳，自有一种清新之美。

真的感觉到春天来了，且就在自己身边。触目所及，触手可得——

瞧，那枝头不知何时已冒出绿意。新生的叶尖儿上，阳光无声洒落，仿佛最温柔的抚触，唤醒了一个又一个绿色的梦。不知何时，路边的冬青已经脱掉深绿的外衣，换上了嫩绿的新衣……

站在教室门前，可以望见校园南墙边的几棵石榴树。一次偶然的抬头，竟发现树枝上挂满了细细碎碎、小小嫩嫩的芽。呵，这可爱的小东西何时冒出来的，怎的一直都没有注意？

早上推车的时候，偶然看见一楼那位老奶奶种的碧桃枝头已打满了花苞，有的似乎刚冒出来，零零星星，粉粉嫩嫩，惹人怜爱；有的只绽开了一两片花瓣，芬芳初露，艳丽娇柔，引人无限遐思。

无边春景中，一树桃花静静开着。不张扬，不争艳，不媚俗，不落寞。偏安一隅，清静独处。这不能不说是一种风骨。犹如美丽有才

情的女子，骨子里往往透着一丝清高与矜持。

下午下班路过铁道，发现铁道北边的油菜花开了，金黄金黄的油菜花突然绽放，吸引了好多勤劳的小蜜蜂。

傍晚，出来散步时，只是低头抬头的那么一瞬，却给了全然不同的感受。低头，无意间瞥见路旁花带里的草皮已是绿意盎然，虽然还夹杂着一些干枯发黄的草叶儿，然而，毕竟是绿色占了主场。抬头，早春里绽放的花树不知何时已经凋谢，心中不觉有些怅然。还记得初见时的怦然心动——那些悬在半空的“花灯”多么美丽，一盏，一盏，开在阳光爱恋的枝头，开在无边的绿叶之中。每一个从树下走过的人，都会忍不住抬头驻足，静静欣赏片刻。这样的美，曾遗憾未及时用相机拍摄下来，却永远地停留在记忆的窗前。如窗花剪影，时而清晰，时而朦胧，兀自伴着风儿，轻轻摇曳……

三月，春的画卷正在我的眼前徐徐展开。每一次呼吸，都满含着草木那清新的气息和花儿的芬芳。我的心，渐渐地醉了。在这美好的春光里，我将循着春的足迹，开始自己那新的“旅程”……

(张美芹 周口市开发区毛楼学校)

# 柿子树

门前有两棵柿子树，是我和母亲一起栽的。

小时候，我喜欢吃柿子和柿饼子，但经济条件有限，很少能吃得到。那时，母亲拾荒，偶尔会带两个回来，会小心翼翼地放在左右两个口袋中。即使是这样，一路的颠簸，柿子仍难幸免于难，熟透了的柿子还是裂开了。当我放学回来时，看见桌子上整齐地摆着两个裂开的柿子，欣喜地将它们吃下。

每当我吃完这两个裂开的柿子，心中总会不知不觉地生出一种莫名的幸福感。因为我有一个伟大而勤劳的母亲感到骄傲和自豪，于是我决定好好念书，将来报答母亲。我想，如果要给这种幸福感起个名字，就叫母爱；如果要给这种幸福感所带来的力量起个名字，那就叫母爱的力量。

然而，多年后，依靠这种母爱的力量我没有考上大学，我明白，考上大学，只需要一个条件或因素，那就是勤奋，而考不上，却有很多的因素，也许是不够勤奋。

我想了很多，我对不起吃苦的母亲和那两个裂开的柿子，是我玷污了曾让我感到骄

傲和自豪的母爱，是我白吃了曾让我感动的两个柿子。

于是，我把自己一个人关在屋子里，在母亲继续拾荒的日子里，我终日以泪洗面。

母亲没有安慰我，她想让我静一静。

春天来了，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里，母亲并没有去拾荒，而是徒步跑了趟街，她带回了两棵柿苗，让我和她一起栽。于是，我们行动起来了，我挖坑，母亲提水。母亲说：“你小时候家里穷，没吃过什么好的，甚至连一个完整的柿子也没让你吃上，妈妈很内疚。今天买了两棵柿苗，希望你像它们一样重新发芽，开花，结果。没考上大学也不要紧，只要一生平安幸福就好。”

没过多久，柿苗果然发芽了，我喜出望外，急忙把这件事告诉母亲。母亲笑了，点了点头，我也笑了。

从此，我每天给柿树浇水、施肥、打虫，望着逐渐成长的柿树，生活的希望在我的心中再次点燃，快乐的种子在我心中再次萌芽。

(范遇霞 项城市商城农贸市场)

# 善良不可欺

那天，我在街边店里修电脑。一个年轻女子，戴着遮阳帽，身穿夹克衫，脚穿旅游鞋，肩背一个挎包，手里拿着一个纸板，从外面走了进来。我原以为她是来修电脑的，但是接下来的事情完全出乎我的意料。

当时这家店里共有四个人，靠近门口的两个人正在玩游戏。只见她走到他们身边，把手里的纸板递过去。其中一个人玩得正酣，连头也没抬一下。她用力推了一下他的胳膊，但是他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电脑。没办法，她只好把希望寄托在另一个人身上。这个人抬头看了她一眼，突然迅速地扭过头，然后就面无表情地继续玩游戏了。

两次碰壁，似乎没有影响她的恒心。她径直走到我身边，把手里的纸板递给我看。我快速看了纸板上的文字，大致内容是：她是残疾人协会的，需要社会上好心人的资助。捐款金额至少十元。

我看完了，略有不快，既然需要资助，就不能限制捐款数额，捐多捐少都是一份爱心。虽然心里这样想着，但我还是从钱包里拿出

一张十元票子递给她。她终于露出了灿烂的笑容，随即递给我一支笔，意思是让我签名。我本不想签的，觉得自己捐得太少，还不够资格加入好心人的行列。但看她心意已决，只好答应了。

她的坚持取得了成功，按理说她应该走了，但是她没有，又站在了正帮我检查电脑的店老板身边。店老板没好气地说：“要多少是个够啊！你赶快出去吧！”说着还用手推了她一下。她只好作罢，悻悻然离开了。

待她走后，店老板说：“这样的人我见多了，其实她们根本就不是残疾人，都是装的。”从他的话里，也就不难理解刚才那两个人的行为了，他们也许并不是冷酷无情，可能是经历了太多的欺骗，心才会变得如此冷漠。

作为残疾人，完全可以做到身残志坚，而不是用自己的不幸作为敛财的工具；作为正常人，更不能以欺骗的手段来骗取别人的同情，不然只会让更多的人变得麻木。

(杜永浩 商水县化河一中)

# 过时的“良相”

古人云“天庭饱满，地阁方圆，是为良相”。是不是有福之人，我没有深究，只知道在这个流行“瓜子脸尖下巴”的时代，我的银盆大脸未免显得格格不入。说起这个让我又爱又恨的脸，还真是“一把辛酸泪”。

“量变引起质变”，从小政治老师就这样教导我们，可这个坚贞不破的真理在我脸上验证失败。纵使我的体重逐渐下降，脸上的肉却顽固不化，岿然不动。纵使体重和姐姐的一样，别人给予我们的评价也有所不同，姐姐莞尔一笑，欣然接受别人给予的“又高又瘦”的评价，而我只能得到“又白又胖”这四个字。

因为长了一个圆润厚实的脸，我没少遭到伙伴们的调侃，就连我最亲近的人也“诋毁”我。那天穿着家居服的我正悠闲地往脸上拍拍打打，老公走了过来，拍着我的肩膀满含深情地说：“媳妇，你还真有明星相。”我一听，来了精神——他终于发现我的美了——脑中瞬间闪过各妖娆妩媚的大明星。正当我期待他的赞美时，只见他轻启朱唇：“八戒。”说完，幽灵一般闪开了。想逃？我强压怒火，伸出我的无影魔爪把他抓了过来。

“你自己看看，你的高腰裤配上你的肉饼脸，是不是和八戒有点儿像？”他一副视死如归的样子。不过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他又堆起满脸笑容向我谄媚道：“要说女明星倒也有一个。”我虽知道他念不出什么好经却又不甘心地问道：“到底是谁？”答曰：“斯琴高娃。”

俗话说：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就在我“郁郁不得志”之时，旁边办公室的赵姐终于给了我最好的定位。那天，赵姐对年轻靓丽的小赵和时尚干练的秦姐穷极赞美之词，蓦然回首，发现了站在一旁的我，她试图也对我赞美一番，但想了想也只是很为难地讪笑着，最终嗫嚅道：“怎么说呢……”想了一想，赵姐两眼放光神情激动地说：“你看你的白胖脸，年老的时候一定最好看，谁都比不上你，你就是最美小老太。”原来，我最美的时光不是青春年少风华正茂，而是发如雪，鬓如霜。

几十年后，一位头发花白面目慈祥的白胖小老太，坐在庭院里，或拿一本书或端一杯茶，惬意地享受着阳光的滋润，想想还真是一幅美景呢。

(曹广娜 太康县电业局)

# 与书结缘



和书结缘是受了哥哥姐姐的影响。

上小学时，家里没有电视，连个收音机都没有，想要打发时光，无非就是和同村的孩子疯玩，另外就是看些课外书。刚开始看的是哥哥姐姐不知从哪儿弄来的画本，现在很难看到了，可在那时，却是我们的最爱，有带彩的，但更多的是黑白的。画本一到手，几个小脑袋就凑到一起，迫不及待地看。一旦有几天看不上，就觉得心痒痒的，不是滋味。一年又一年，从哥哥姐姐手中接过书渐渐地大了，厚了，虽说那时也看不懂什么好坏，但只要有，就想看，大概是因为那时的生活太单调了吧！这一迷上不要紧，上课时也想看，记忆较深的是上五年级的时候，为了看课外书不被老师发现，就用小刀在桌面上挖了个洞，然后把课外书放在桌子里，用手托着，睁大眼睛透过那洞口去瞧，每每得逞，得意不已。

看书最疯的时候是在高中。那个时候，高并不像现在抓这么紧，学校会留一定的空闲时间供自己支配。于是我就常常到校外图书馆租书看，有时是一些大厚本子的小说，有时是一些杂志。记得读的较多的刊物是《青年文摘》、《读者》，还有《小小说》。至于大本子小说，金庸和古龙的全都拜读过。言情小说也读了很多，琼瑶的，席慕蓉的，都很不错。但读的书中，最觉获益的，是《读者》，自从接触过这本杂志，一直到现在，它都是我的最爱。爱它是因为它讲述的故事个个都很平凡，但每个平凡的故事背后，都映射着人性中最美好的东西，那就是对人世间最珍贵的真善美的追求。

上了大学，学校的图书馆成了自己的必去之地，或浏览报纸，或阅读书籍，没有喧嚣，没有吵闹，只与喜爱的书静悄悄地亲密相顾，很是惬意！

参加工作后，也曾经有那么一段时间，每天被琐碎的事所牵绊，读的书少之又少。每每回顾，心灵上竟倍觉空洞，有了这种体会，便再也不敢，也不愿冷落它了。抽空翻上几页，看上几眼，原本有些浮躁的心就会慢慢平静下来。

古人曰：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其实这颜如玉、黄金屋，它不就深深地藏在我们那颗正痴迷于书中世界的心灵中吗？

与书之缘，看来真要结一辈子了！  
(袁丽侠 扶沟县大新一中)

# 爱他，更要“保护”他

今天同事彩霞把儿子穿不着的几件衣服拿学校来了，衣服干净而整洁。我们在办公室商量着送给谁合适，最后决定送给他们班的杰同学。杰的爸爸前年出外干活，因意外事故造成下身瘫痪，妈妈在附近厂子上班，家庭生活极为困难。记得上次杰的奶奶送他上学时，曾流着眼泪向我们描述他们生活得很艰难。

下课时，彩霞把杰叫到办公室，要他试穿衣服。杰胆怯地小声说：“老师，这不是我的衣服。”

“我昨天在街上看到爱心公益活动的工作人员在发衣服，就给咱们班同学挑选了几件。最近你上课听讲很认真，回答问题也很积极，这衣服就是老师送给你的奖品！来，快试试合适不合适！”彩霞关切地看着杰。

高兴地试穿衣服，衣服都很合适。

看着杰高兴地跳着离开办公室，我心里默默地为彩霞善意的谎言而叫好。

很多时候我们帮助弱者的目的是为了多给他们一些生活或精神上的支持，但一不小心就会对孩子的心灵造成永远无法磨灭的伤害，因此当我们伸出援助之手时，一定要注意方式，让孩子不受到伤害，如果能激励孩子更加积极和乐观地面对生活，就再好不过了！就像彩霞今天做的那样，杰不会再去追溯衣服的来源和新旧，他一定会把老师夸奖他的话记在心里，往后一定会表现得更加优秀，生活得也会更加阳光，在无奈、艰辛的生活面前，孩子也一定会更加坚强！

(万世英 周口市开发区路庄学校)